

# 湟源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0 年湟源县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湟源县财政局副局长

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常委会提出 2020 年全县财政决算草案，请予以审议。

2020 年，全县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影响，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了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 一、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县收支决算情况。根据市财政局批复结果，2020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46 万元，同比增长 22.6%。上级补助收入 179,16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066 万元、上年结转 37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96 万元、调入资金 6,657 万元后，收入总量 208,008 万元。剔除再融资债券 4,499 万元，全县总财力 203,509 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2,214 万元，上解支出 7,947 万元，调出资金 657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3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853 万元。收支相抵，无结余结转。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比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报告数增加 622 万元。收入主要项目变动是：返还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减少补助收入 35 万元，调入资金增加 657 万元。收支相抵，无结余结转，与年初人代会报告数一致。

**2. 需要说明的事项。**一是关于超收收入情况。2020 年县本级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46 万元，比年初预算超收 546 万元，按预算法规定全部用于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二是**上级转移支付情况**。2020 年上级部门对各县（区、园区）补助 179,165 万元。其中：返还性补助 4,27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43,94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0,951 万元。三是**均衡性转移支付情况**。2020 年末省市财政累计补助湟源县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43,272 万元，作为财力补助基数，2020 年年初预算已经安排用于保障基本支出和改善民生为重点的教育、农林水、社会保障、医疗卫生、住房保障、节能环保、科技文化等方面。2021 年省财政厅尚未下达新增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四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2020 年末县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5,337 万元，全部为 2020 年超收收入及年底结余等各类资金补充。五是**“三公”经费情况**。2020 年湟源县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要求，安排“三公”经费 310 万元，较 2019 年预算数 349.38 万下降 12.7%。其中公务用车维护费 226.71 万元较 2019 年预算数 237.46 万元下降 4.53%，公务接待费 83.29 万元较 2019 年预算数 111.92 万元下降 25.02%，未安排出国出境费，未安排车辆购置费。全年“三公”经费预算数较 2019 年“三公”经费

决算数零增长。六是经济分类决算情况。2020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2,214万元，用于机关工资福利、商品服务、资本性支出65,487万元，用于事业单位工资福利、商品服务、资本性支出6,728万元，用于对企业相关支出270万元，用于对个人家庭补助25,117万元，用于对社保基金补助12,090万元，用于债务利息费用支出1,007万元，用于其他支出21,501万元。七是2020年存量资金收支情况。2020年全年收回存量资金24,127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收入2,649万元，当年收回21,478万元。从存量资金中安排金额为19,463万元(含统筹安排的9849万元)。收支相抵结余4,664万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25,512万元，其中：当年收入12,10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4,063万元，上年结转385万元，债券转贷收入8,298万元，调入资金657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13,062万元，调出资金6,657万元，债务还本811万元，结转下年4,982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数与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报告数相比收入项目变动的是调入资金增加657万元，支出项目变动的是调出资金增加657万元。收支相抵，结转4982万元与县十八届人大七次会议报告数相比没有发生变化。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淅源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万元(均为上级补助收入)，支出1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算收支决算数与县十八届人大七次会议报告数相比没有发生变化。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湟源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0,160万元，其中：当年收入8,551万元，上年结余21,609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406万元。执行结果，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年末滚存结余25,754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数与县十八届人大七次会议报告数相比没有发生变化。

##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0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89,118万元。2020年初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57,640万元。当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13,364万元（新增债务567万元，再融资债券4,494万元），当年偿还1,585万元。2020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69,419万元。

## **三、落实县人大决议情况**

根据县第十八届人大第六次会议审议决议，全县各级财政部门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收支预算管理，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强化财政资金保障，持之以恒助力疫情防控。**加强防疫经费保障。疫情发生以后，财政部门坚决落实“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重大要求，把疫情防控作为头等大事抓实抓好，积极做好疫情防控经费保障，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工作要求，第一时间开通财政资金支付和政府采购“绿色通道”，采取

紧急拨付、提前预拨等措施，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各项支出需求。全年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4,362 万元(含抗疫特别国债)，资金主要用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防疫物资、医护人员防护装备、病毒检测试剂必备药品的采购及村(社区)应对疫情防控经费等，为全力支持我县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扎实有效开展提供了财力保障。

**(二) 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的工作要求，财政部门紧紧围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助推社会经济稳定发展。一是**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贯彻落实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深化增值税改革等减税降费政策，2020 年全县减税降费 2,727 万元，其中减税 1,150 万元，降费 1,577 万元，有力减轻了市场主体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二是**强化存量资金的收缴**。全面收缴和盘活闲置存量资金，全年收缴存量资金 21,369 万元，安排支出 19,006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和政府债务偿还，有效缓解财政收支矛盾，加快项目建设进程。三是**扎实开展“六稳”“六保”工作**。积极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全面强化稳就业举措，全年共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1,872 万元；强化对困难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全年共拨付困难群众各类社会保障资金 4,749 万元；着力为企业纾困解难，落实复工复产、升规入限、厂房租赁、水电气暖等政策补助 1,374 万元。县各金融机构全年累计发放贫困户扶贫小额贷款 3,839 万元 727 户，发放企业贷款 23,121 万元 61 笔，县融资担保公司共受理担保业务 441 笔，担保资金

29,174 万元，有力助推企业、农村合作社专业组织渡过难关；发挥“三农”的压舱石作用，做到粮食生产稳字当头，全年累计拨付耕地力补助资金 1,566 万元；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安排运转资金 3,293 万元，保障基层公共服务和基层有效运转，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三）强化统筹保重点，聚财节支保民生。**2020 年民生支出 168,6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7.7%。一是**严控“三公”经费**。坚持有保有压，从严控制“三公”和会议、培训、差旅费等，严禁新建、扩建政府性楼堂馆所，一般性支出按不低于 5% 比例进行压减，将资金统筹用于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三大攻坚战等重点领域。二是**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投入教育发展资金 26,473 万元，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加强义务教育、落实普通高中学生资助政策、推进职业教育质量提升等方面。投入卫生健康资金 19,630 万元，严格落实国家各项医疗改革财政投入政策、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公立医院改革、药品零加成补助等项目建设，有效减轻城乡居民负担。投入科技文化资金 3,816 万元，支持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升文化服务水平。三是**加大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投入资金 38,753 万元，积极执行国家、省、市城乡居民养老、医疗保险政策，推进各项社会救助制度实施，保障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等资金足额拨付。

**（四）聚焦防风险促发展，着力支持三大攻坚战。**全力支持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争取中央和省市专项扶贫资金 5,744 万元，

落实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 4,200 万元，安排县级扶贫专项资金 1,123 万元，科学整合各类财政涉农资金 22,599 万元，对 21 个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进行跟踪监控，确保扶贫资金使用安全高效。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带动金融行业脱贫攻坚投入，2020 年县内金融机构累计发放小额信贷 2,819 万元，涉及 587 户农户。全力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战略思维，健全财政投入机制，全县投入污染防治资金 1,248 万元。促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等重大生态项目建设，重点支持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等项目实施。落实资金 600 万元，支持保障湟源县集镇生活垃圾中转站项目建设，有效提升城市生活垃圾综合治理能力水平。着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将政府债务还本付息金额足额纳入预算，公开政府债务信息，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和要求，加强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采取多种措施，全力推进隐性债务化解工作，2020 年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共 1,407 万元。

**（五）统筹兼顾促提升，持续夯实经济发展根基。**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力提升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一是**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对部门预算 20 万元以上的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实现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全程绩效目标管理。对 15 家预算单位的 37 个预算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予以批复，资金规模达 6,186 万元，其中 15 个项目在预算单位自评基础上开展财政再评价。二是**提高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压实预

算部门主体责任，继续清理整合项目支出预算，严格控制代编事项，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做好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工作。我县预算一体化系统已成功上线运行，通过嵌入系统的控制规则，规范预算管理和硬化预算约束，为深化预算制度改革提供基础保障。

**三是持续创新财政投入方式。**修订完善并续签“金穗服务惠万家”工程协议，积极协调银行、金融机构继续加大信贷投放，支持我县实体经济发展，着力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更多金融资本，助力乡村振兴。

**四是持续规范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把好财政资金支付关口，对集中支付的每一笔资金，坚持做到严格审核，及时支付，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全面规范国库集中支付运行机制，健全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严格执行资金清算制度。2020年，国库集中系统支付财政资金共计17496笔，支付总金额达到218,529万元。

**五是深入推进政府购买服务。**2020年投入资金2,456万元，用于养老、残疾人、城乡劳动力技能培训、基本公共卫生、全县中小学校安保协管等政府购买服务工作。

**六是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改革。**圆满完成了125家行政事业单位2019年资产年报上报工作。2020年共办理资产报废备案27件，资产调拨16件，涉及国有资产总额3,062万元。

**七是持续做好政府采购管理工作。**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增强政府采购的计划性和规范性。2020年实际完成集中采购183次，预算金额为35,864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34,538万元，绿色、循环和低碳发展产品采购的比例达到80%以上。

**八是开展对口援青和东西部协作资金专项治理。**根据《湟源县开展援青和东



西部协作资金专项检查和治理工作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对援青和东西部协作资金开展了专项检查工作。我县援青资金及东西部协作资金共计 7,453 万元，涉及 14 个部门 15 个项目。援青资金项目选择精准，资金投向精准，资金使用精准，项目建设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发挥了扶贫资金的效益，成效显著。

下一步，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全面落实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助推经济发展；坚持抓自有收入和争取上级支持两条腿走路，着力做大财力总量，提升财政保障能力；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着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切实加快支出进度，着力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落实县十八届人大七次会议及本次会议提出的决议和要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继续发扬敢打硬仗、苦干实干的精神，攻坚克难、创新进取，加快建设新时代幸福湟源做出新的更大贡献！